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董事会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1年1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由董事长卢敏放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